

证券代码：300117

证券简称：嘉寓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8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寓股份”）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嘉寓”）的生产经营需求，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其中，广东嘉寓的担保额度为10,000元。近日，广东嘉寓向深圳南山宝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生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宝生银行提出以嘉寓股份和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嘉寓”）同时作为保证人，均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二、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6,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魏守满

成立时间：2011年10月20日

注册地址：惠州市博罗县泰美镇板桥工业区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金属门窗、防火门、防盗门、塑钢门窗；建筑幕墙

加工、设计、安装；货物与技术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限制的项目除外）。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252,275,885.79 元，负债总额为 1,769,408,336.51 元，净资产 482,867,549.28 元，资产负债率为 78.56%，营业收入为 2,024,610,898.47 元，利润总额为 88,940,954.85 元，净利润为 79,799,584.97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476,538,260.30 元，负债总额为 90,115,618.74 元，净资产 386,422,641.56 元，资产负债率为 18.91%，营业收入为 18,774,561.57 元，利润总额为-11,224,365.73 元，净利润为 -8,478,734.45 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宝生银行向广东嘉寓提供综合授信额度 1,000 万元，授信期限 12 个月，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广东嘉寓承担还款义务，公司及四川嘉寓根据保证合同为全部主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债权人可以要求任何一个保证人承担全部保证责任，保证人都负有担保全部债权实现的义务。保证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全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四川嘉寓对外担保对象为广东嘉寓，均为公司的子公司，公司对其拥有绝对的控制权，均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预期盈利能力，且具备偿还负债能力，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且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

上述担保不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审批对外担保额度为 283,000 万元（全部为对子公司担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3.66%；累计发生担保余额为 75,59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4.40%。除本次四川嘉寓的对外担保，公司其他子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金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黄圻、王述前、杨元科一致认为：四川嘉寓为广东嘉寓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嘉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同为公司的子公司，广东嘉寓目前经营状况稳定，整体的经济情况稳定，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公司认为其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相关事宜，并将该事项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 1、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七日